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 临 2011-02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以下合称“本次会议”)于2011年5月4日下午在中国北京市海淀区香山公园丽山饭店一层宴会厅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Includes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三、本次会议的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文标董事长和卢志强副董事长共同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在任董事18人,出席13人,张永好、陈建、王敬甫因出差未出席,王军军董事因工作事项中途未出席,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7人,鲁坤男因出差未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晓峰、见证律师顾瑞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案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Proposal, Content, Response, and Result. Lists 17 proposals regarding shareholder rights, dividends, and board composition.

Table with 4 columns: Proposal, Content, Response, and Result. Lists 17 proposals regarding shareholder rights, dividends, and board composition.

Table with 4 columns: Proposal, Content, Response, and Result. Lists 17 proposals regarding shareholder rights, dividends, and board composition.

Table with 4 columns: Proposal, Content, Response, and Result. Lists 17 proposals regarding shareholder rights, dividends, and board composition.

注:第1.1至1.21项、第2.1至2.8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201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201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案经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Proposal, Content, Response, and Result. Lists 17 proposals regarding shareholder rights, dividends, and board composition.

注:第1.1至1.21项、第2.1至2.8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集团(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3、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4、国浩律师集团(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5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信证券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1年5月6日起在中信证券推出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19110)、浦银安盛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19111)、浦银安盛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收费模式(代码:519112)、浦银安盛精选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19113)和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19115)、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19116)、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059)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中信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中信证券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重要提示: 1、如无另行公告,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 2、投资者可到中信证券的营业网点申请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定投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00元; 3、中信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并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中信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5日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2011年5月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九围村翻身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 4、会议主持人: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来春女士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13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3,800,000股的74.8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 关于立讯精密收购昆山崧源电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30,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内部连接器组件生产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ST天发 公告编号:2011-013

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及股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2004年、2005年、2006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已于2007年4月30日披露2006年年报后暂停上市交易,2007年5月25日公司股票正式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现就公司恢复上市以及股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恢复上市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于2008年4月30日公布了《2007年年度报告》,按照有关规定,在2008年5月7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及材料,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于2008年5月12日正式受理公司关于恢复股票上市申请的申请,并请求公司补充提交恢复上市申请的相关资料。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本14.2.15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同意受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核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决定(补充提供材料期间不计入上述期限内)。 目前,公司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补充提交恢复上市的相关资料,若在规定期限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改进展情况 1、相关股改方案进展情况 公司于2009年3月启动股权分置改革,并于2009年4月20日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经表决,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得通过。 本公司已于2009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对此进行了披露。 2、股权分置改革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全体流通股股东再次启动股权分置改革程序的书面决议。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情况 公司已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股改保荐机构。 4、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勤勉、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1-017

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0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0年12月23日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为重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以下简称“议案”)以下简称“重庆北新”)。同意为重庆北新提供2.5亿元人民币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供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提供2.5亿元融资担保额度,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提供5000万元融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具体事项详见2010年12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1年5月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渝大客字保字2011年保字003号),合同约定对重庆北新2011年5月3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形成的2000万元债务提供担保。本次签订的2000万元保证合同在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5000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北新路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4,000万元 法人代表:韩征平 成立日期:2010年4月9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合川区南办处南屏西路3号1附号 经营范围:从事路桥、基本建设投资;建筑材料及商品混凝土加工、销售;从事建筑相关业务。 业务(凭相关资质证书):市政工程、公路施工(凭资质证书);机械设备租赁。 经营状况:重庆北新是公司实施“西部地区农民创业促进工程(合川)试点区草街示范园首期工程”项目的投资主体,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重庆北新总资产46,901.79万元,净资产37,444.70万元,负债总额为9,457.09万元;201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784.18万元,投资收益3,400万元,利润总额4,604.04万元,净利润3,444.70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1、同意为重庆北新提供2.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 2、重庆北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为其担保可以为公司资金调度及重庆北新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和重庆北新发展发展的需要。 3、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连同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累计为重庆北新提供担保2,190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含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2,190万元,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82%。 无对外逾期担保。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四日